

证券代码：837064

证券简称：鸿海股份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鸿海（苏州）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24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和通讯
4.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8月14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水澎
6. 会议列席人员（如有）：杨亚差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董事 5 人，无委托授权董事。董事杨永强因交通不便通讯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了《2018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2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确认接受实际控制人关联担保》议案

1. 议案内容：

2018 年 6 月 26 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道前支行签订小企业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2,000,000.00 元，贷款期限从 2018 年 6 月 27 日到 2018 年 12 月 26 日共 6 个月，贷款用途是经营周转，年利率为 4.35%。

该笔借款由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水澎先生、沈虹女士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道前支行贷款出具最高额保证合同。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陈水澎、沈虹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决定将在原《公司章程》第一百零三条“董事会应当确定对外投资、收购出售资产、资产抵押、对外担保事项、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重大投资项目应当组织有关专家、专业人员进行评审；对于超过董事会权限的事项，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后增加内容如下：

本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为：

（一）审议批准下述对外投资和银行贷款事宜

1、单笔对外投资金额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10%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万元，最近12个月累计对外投资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3、审议批准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5%以上30%以下的银行贷款和资产抵押事宜。

（二）审议批准下述日常性关联交易：

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2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

2、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8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1%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

供担保除外）；

3、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3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还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日常性关联交易指挂牌公司和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财务资助（挂牌公司接受的）；接受关联方提供的担保等的交易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接受实际控制人关联担保》议案

1. 议案内容：

随着公司银行贷款的陆续到期，公司将需要获得新的银行贷款，贷款同时需要接受实际控制人陈水澎、沈虹关联担保，2018 年下半年接受实际控制人担保金额不超过 3,00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陈水澎、沈虹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议案

1. 议案内容：

因以上第（二）至（四）项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特提议在 2018 年 9 月 10 日召开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鸿海（苏州）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鸿海（苏州）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4 日